公司代码:600578 公司简称:京能电力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4年度，公司拟以总股本6,694,621,015股为基数分配2024年度利润，分红预案为每10股派息1.20元(含税)。本年度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京能电力	600578	京能热电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刚	郝媛媛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陈家林9号华腾世纪总部公园G座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陈家林9号华腾世纪总部公园G座
电话	010-65566807	010-65566807
传真	010-65567196	010-65567196
电子信箱	jndl@powerbeijing.com	jndl@powerbeijing.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中电联”)《2024-2025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发布的数据，2024年，全社会用电量98,52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8%；发电量99,12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7%,其中火电发电量62,06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8%；风电发电量9,96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2.5%；水电发电量14,23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0.5%；太阳能发电量8,38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3.7%；核电发电量4,46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9%。截至2024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33.5亿千瓦，同比增长14.6%，其中火电14.4亿千瓦，占全部装机容量的43.14%；并网风电5.2亿千瓦，占全部装机容量的15.55%；水电4.4亿千瓦，占全部装机容量的13.02%；并网太阳能发电8.9亿千瓦，占全部装机容量的26.48%；核电6,083万千瓦，占全部装机容量的1.82%。全年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为3,442小时，同比降低157小时，其中，全年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为4,400小时，同比降低76小时。

2024年2月8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建立健全电力辅助服务市场价格机制的通知》，明确了电力辅助服务市场的重要地位，并对交易及价格机制的统一、新能源消纳机制等方面作出新要求。2024年8月，《电力中长期交易基本规则—绿色电力交易专章》公布，标志着绿电交易纳入电力中长期交易体系，并明确了参与主体和交易原则。2024年8月6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部门联合印发《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年)》，明确了未来三年的工作方向、技术路径及示范项目，旨在推动清洁能源规模化发展和传统能源清洁化发展。2024年11月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通过，2025年1月1日起施行，涵盖能源规划、开发利用、市场体系等内容，并强调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这些政策的出台和实施，旨在推动电力行业的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发展、优化电力资源配置，并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提供有力支持。2024年11月29日，国家能源局统筹、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联合多家单位共同编制的《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发展规划蓝皮书》发布，明确了全国统一电力市场的发展规划，分为三个阶段：2025年初步建成，2029年全面建成，2035年完善提升。

国家高度重视能源安全供应工作，充分释放优质煤炭产能，2024年全国原煤产量47.8亿吨，同比增长1.2%，保持平稳增长态势，并通过继续减免关税的方式降低企业进口成本，进口煤供应量同比大幅增长，再创历史新高，在中长协“高签约、高兑现”政策保障下，煤炭供应总体稳定。受绿色低碳转型推动、传统非电行业需求放缓等因素影响，煤炭消费增速有所放缓。整体看，煤炭市场供需形势持续改善，煤炭价格波动下行。全年北方港口5500大卡动力煤年度均价重心在840-860元/吨，同比回落110元/吨左右。

公司主营生产、销售电力热力产品、电力设备运行，发电设备检测、修理、脱硫石膏销售等，产品为电力和热力。业绩主要来源于火力发电及供热业务。公司是北京市能源投资主体，主营业务为投资、建设、运营管理以电力生产为主的能源项目，公司电力业务以燃煤发电和供热为主，新增风电、光伏、储能等新能源发电业务，同时涉及综合能源服务、煤矿等项目投资。公司发展战略从传统煤电向综合能源型企业转型，公司经营思路从安全生产型企业向安全生产经营型企业转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控股燃煤发电公司21家，25家新能源公司、3家售电公司、5家综合能源公司，参股发电公司13家，参股煤矿1家。

公司业务主要覆盖内蒙、山西、河北、宁夏、河南、湖北等区域，以煤电为主导并加速新能源转型。截至2024年末，公司控股运营装机容量2,344.49万千瓦，同比增长323.94万千瓦，其中：燃煤发电企业21家，装机容量2,139万千瓦；新能源装机容量205.49万千瓦，其中集中式风光装机203.54万千瓦，分布式光伏1.95万千瓦。内蒙古为核心产区，煤电装机容量达1372万千瓦，占煤电装机容量的64.14%，报告期内收购集团持有的锡林能源51%股权，新增132万千瓦超超临界机组；山西、河北、宁夏等区域煤电装机规模平稳；湖北区域报告期内新投产十堰热电二期1×350MW超临界燃煤机组。公司新能源总装机205.49万千瓦，战略布局呈现“煤电托底+风光增量+跨区协同”特征，供热业务同步增长，多区域能源供应持续强化。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96,933,800,434.41	95,294,881,367.51	89,963,375,955.39	1.72	84,712,626,64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307,607,206.55	28,079,529,455.07	27,497,591,656.57	0.81	24,408,279,053.92
营业收入	35,428,028,379.25	33,253,466,332.68	32,877,836,438.42	6.54	30,485,414,71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3,178,373.53	881,331,682.27	878,250,531.25	95.52	803,479,35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68,354,406.27	760,578,631.33	760,578,631.33	119.35	821,234,99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3,425,793.25	3,806,408,845.51	3,895,692,010.73	60.87	6,163,579,091.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4	3.45	3.53	增加3.39个百分点	3.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1	0.11	109.09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1	0.11	109.09	0.1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114,265,054.31	7,155,880,362.29	8,734,329,998.18	10,423,552,96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8,742,437.58	444,729,894.23	501,985,768.39	307,720,27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64,245,465.18	436,096,300.73	513,728,445.62	254,284,194.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754,252.23	900,322,286.13	2,181,400,111.61	1,679,949,143.2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5,5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4,83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4,467,498,114	66.73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0	431,432,509	6.44	0	无	0	其他
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0	424,686,128	6.3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0	299,589,763	4.48	0	无	0	其他
李卓	56,507,369	109,016,723	1.63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6,102,847	60,099,692	0.90	0	未知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888,879	27,888,879	0.42	0	未知	0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6,063,300	0.39	0	无	0	国有法人
哈尔滨市道里区慈善基金会	-260,300	21,155,500	0.32	0	未知	0	未知
叶利其	0	7,672,387	0.11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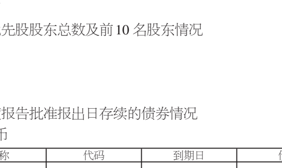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京能电力MTN001	102280177	2025-01-21	1,500,000,000.00	2.87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2京能电力MTN002	102282602	2025-11-29	1,400,000,000.00	3.52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2京能电力MTN003	102282671	2025-12-09	600,000,000.00	4.20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京能电力MTN001	102380956	2026-04-19	1,500,000,000.00	3.42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3京能电力SCP001	12382972	2024-04-26	800,000,000.00	2.26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3京能电力MTN002	102382090	2026-08-16	1,500,000,000.00	3.05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3京能电力MTN003	102383457	2025-12-28	1,500,000,000.00	2.97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4京能电力SCP001	12481368	2024-12-27	800,000,000.00	1.92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4年1月21日完成22京能电力MTN001(代码:102280177)的付息兑付手续。实际兑付本息金额为43,050,000.00元。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4年11月27日完成22京能电力MTN002(代码:102282602)的付息兑付手续。实际兑付本息金额为49,280,000.00元。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024年12月4日完成22京能电力MTN003(代码:102282671)的付息兑付手续。实际兑付本息金额为25,200,000.00元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4年4月18日完成23京能电力MTN001(代码:102380956)的付息兑付手续。实际兑付本息金额为51,300,000.00元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4年4月26日完成23京能电力SCP001 (代码:12382972)的付息兑付手续。实际兑付本息金额为812,846,422.63元。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4年8月15日完成23京能电力MTN002(代码:102382090)的付息兑付手续。实际兑付本息金额为45,750,000.00元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4年12月25日完成24京能电力SCP001 (代码:12481368)的付息兑付手续。实际兑付本息金额为810,478,465.75元。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024年12月27日完成23京能电力MTN003(代码:102383457)的付息兑付手续。实际兑付本息金额为44,550,000.00元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3.70	64.32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668,354,406.27	760,578,631.33	119.35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4	0.12	8.13
利息保障倍数	2.55	1.68	52.51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2024年末，公司总资产969.34亿元；负债总额617.49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83.0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7.23亿元。

2024年，公司下属控股各运行发电企业全年累计完成发电量982.1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10%，其中火力发电累计完成发电量964.8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69%，新能源累计完成发电量17.3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26.21%。2024年全年累计完成上网电量909.5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04%，其中火力发电累计完成上网电量892.4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55%，新能源累计完成上网电量17.0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22.19%。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5-15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5年4月17日，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电力”或“公司”)以专人递送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送达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

2025年4月24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北京召开，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国立，职工代表监事厚伯龙出席了现场会议，监事秦磊、曹震宇，职工代表监事杨金朋通过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国立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编制完成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1,231.64万元，资产减值损失25,366.27万元，共计36,597.91万元。影响公司2024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减少36,597.91万元，影响合并归母净利润减少29,129.71万元。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减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后，能够更加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公司进行计提减值。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京能电力合并口径总资产969.34亿元，总负债617.49亿元，股东权益351.85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283.08亿元，少数股东权益68.77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3.70%。

2024年度，京能电力合并口径实现利润总额23.59亿元，实现净利润22.87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权益净利润17.2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6.11%。

2024年度，京能电力本部融资余额124.07亿元。其中中期票据余额15.00亿元，永续债余额65.00亿元，短期借款余额14.00亿元，长期融资款余额30.07亿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767,654,466.60元。公司拟基于2024年末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6,694,621,015股为基数分配2024年度利润。2024年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分配2024年度利润，2024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总金额为803,345,521.80元，占母公司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86.77%，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3.30%，且未超过2024年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1,457,371,037.33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所提出的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提出的2024年度现金分红预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ESG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完成的《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ESG报告》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3)2024年，公司未发生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本次报告中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没有发现参与2025年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 报备文件

京能电力：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	9,884,987,046.51	9,114,265,054.31	9,450,998,242.89	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3,073,470.54	468,742,437.58	462,518,196.16	12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8,349,071.03	464,245,465.18	464,245,465.18	12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0,835,508.67	1,361,754,252.23	1,470,499,165.59	75.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6	0.06	1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6	0.06	1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5	1.96	1.88	增加2.6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98,010,955,139.18	96,933,800,434.41	96,933,800,434.41	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9,012,016,463.33	28,307,607,206.55	28,307,607,206.55	2.49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2024年12月份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京能锡林郭勒能源有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中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同期数进行重述。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900,682.16	主要是公司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税款以及环保技改补助款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894.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53,016.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36,371.29	
合计	4,724,399.5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应收票据	93.63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票据结算分红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331.64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参股公司分红所致
存货	-56.37	主要是报告期煤炭库存量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91.35	主要是报告期尚未结算的热费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34.29	主要是报告期部分应付工程款尚未结算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9.43	主要是报告期待结转销项税减少所致
专项储备	838.88	主要是报告期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所致
未分配利润	71.62	主要是报告期内盈利原因所致
其他收益	58.60	主要是报告期增值税即征即退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12.63	主要是上年同期控股公司华宁热电收回热费转回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营业利润	133.43	主要是报告期综合标煤单价降低、新能源收入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150	主要是报告期归母净利润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	150	主要是报告期归母净利润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84	主要是报告期综合标煤单价降低、新能源收入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97	主要是报告期综合标煤单价降低、新能源收入增加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5.64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的增值税留抵退税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1	主要是报告期入厂煤价降低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	主要是报告期通过现金收到的参股公司分红减少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60	主要是报告期带息负债增加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37	主要是报告期偿还到期融资款增加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79	主要是报告期偿还融资租赁款项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8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467,498,114	66.73	0	无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其他	431,432,509	6.44	0	无	0
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4,686,128	6.34	0	无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299,589,763	4.48	0	无	0
李卓	境内自然人	109,016,723	1.63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34,309,549	0.51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063,300	0.39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637,679	0.38	0	无	0
哈尔滨市道里区慈善基金会	其他	21,155,500	0.32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37,224	0.19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67,498,114	人民币普通股	4,467,498,11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431,432,509	人民币普通股	431,432,509
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424,686,128	人民币普通股	424,686,12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299,589,763	人民币普通股	299,589,763
李卓	109,016,723	人民币普通股	109,016,72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309,549	人民币普通股	34,309,54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063,3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63,3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637,679	人民币普通股	25,637,679
哈尔滨市道里区慈善基金会	21,155,5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55,5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37,224	人民币普通股	12,937,22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李卓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09,016,723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17,840,197.51	3,513,017,573.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8,418,555.34	16,469,154.16
应收账款	5,275,646,429.51	4,785,820,991.0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27,597,188.99	905,865,052.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1,380,521.83	264,941,803.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	216,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78,128,938.26	2,311,323,926.7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0,388,046.45	1,067,807,841.92
流动资产合计	14,119,399,877.89	12,865,246,343.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480,153,428.39	13,212,906,556.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1,784,600.00	591,784,6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911,918,528.35	57,484,815,718.45
在建工程	5,619,521,647.12	6,278,600,844.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56,765,062.85	1,579,534,207.00
无形资产	2,806,780,488.38	2,799,006,623.6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27,519,611.56	115,402,212.02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7,418,319.20	7,418,319.20
长期待摊费用	356,127,741.25	360,290,244.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472,552.83	141,165,616.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95,093,281.36	1,497,629,147.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891,555,261.29	84,068,554,090.98
资产总计	98,010,955,139.18	96,933,800,434.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518,926,903.67	9,236,538,449.7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72,496,703.93	1,029,005,463.16
应付账款	6,496,145,618.21	6,824,656,002.28
预收款项	89,365.08	89,365.08
合同负债	30,527,005.58	163,640,463.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3,807,411.61	167,298,215.34
应交税费	287,409,319.39	236,997,269.44
其他应付款	602,865,753.42	448,912,873.3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0,198,255.25	116,938,809.4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35,402,631.68	6,969,081,771.89
其他流动负债	76,351,836.02	188,215,674.05
流动负债合计	22,524,022,548.59	25,264,435,547.7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9,421,426,928.18	27,877,849,322.07
应付债券	1,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47,483,233.95	1,774,871,473.42
长期应付款	6,311,759,419.73	6,267,558,472.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25,200,000.00	125,2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1,526,296.94	336,517,149.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210,828.15	102,348,728.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835,606,706.95	36,484,345,146.53
负债合计	62,359,629,255.54	61,748,780,694.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694,621,015.00	6,694,621,015.00
其他权益工具	6,500,000,000.00	6,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6,500,000,000.00	6,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7,850,412,734.30	8,251,015,144.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5,730,459.78	135,730,459.78
专项储备	46,937,476.65	4,999,280.50
盈余公积	5,263,870,269.73	5,263,870,269.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20,444,507.87	1,457,371,037.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012,016,463.33	28,307,607,206.55
少数股东权益	6,639,309,420.30	6,877,412,533.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651,325,883.64	35,185,019,740.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8,010,955,139.18	96,933,800,434.41

公司负责人:张凤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铭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9,884,987,046.51	9,450,998,242.89
其中：营业收入	9,884,987,046.51	9,450,998,242.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773,017,278.66	9,143,600,484.03
其中：营业成本	8,099,776,581.78	8,477,518,472.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0,412,557.19	84,837,728.50
销售费用	3,156,324.60	3,190,185.26
管理费用	254,895,001.66	223,205,379.20
研发费用	14,876,675.62	15,212,516.58
财务费用	299,900,137.81	339,636,201.66
其中：利息费用	298,573,070.20	344,705,468.47
利息收入	1,885,769.97	9,724,310.86
加：其他收益	11,386,789.50	7,179,714.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878,786.82	235,469,250.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6,878,786.82	244,654,654.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213,326.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1,265.2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0,235,344.17	587,001,315.50
加：营业外收入	2,635,095.66	1,169,395.21
减：营业外支出	2,721,990.25	619,589.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0,148,449.58	587,551,120.95
减：所得税费用	83,696,021.02	34,720,243.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6,452,428.56	552,830,877.6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6,452,428.56	552,830,877.6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3,073,470.54	462,518,196.1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378,958.02	90,312,681.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86,452,428.56	552,830,877.6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3,073,470.54	462,518,196.1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3,378,958.02	90,312,681.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6

公司负责人:张凤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铭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00,677,952.93	10,481,126,321.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220,052.49	8,156,704.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358,789.69	232,818,700.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45,256,795.11	10,722,101,725.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72,558,286.91	8,179,836,533.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2,181,434.03	450,025,896.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0,222,000.22	489,281,059.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459,565.28	132,459,069.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64,421,286.44	9,251,602,559.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0,835,508.67	1,470,499,165.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665,458.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56,314.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54,125.79	13,097,922.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54,125.79	35,919,694.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9,768,332.45	1,349,772,033.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9,338,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5.00	3,535,365.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9,113,017.45	1,353,307,398.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7,858,891.66	-1,317,387,704.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32,088,919.65	6,572,164,238.8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280,048.79	246,723,156.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07,368,968.44	6,818,887,395.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33,599,367.57	6,648,740,599.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5,482,348.52	356,226,879.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6,740,554.2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897,994.95	265,575,170.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91,979,711.04	7,270,542,649.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389,257.40	-451,655,254.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8,365,874.41	-298,543,792.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3,820,551.84	4,411,413,226.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62,186,426.25	4,112,869,433.83

公司负责人:张凤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铭

(三)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5-23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592343655N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22日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0014469

经营范围：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人员信息

截至2024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39名，注册会计师1,359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3.业务规模

致同所2023年度业务收入270,337.32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459.5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0,183.34万元。2023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57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35,481.21万元。本公司在证监会行业分类中属于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致同所目前服务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家数有6家。致同所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3年末职业风险基金815.09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5.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5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和纪律处分0次。5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1次、监督管理措施16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董阳阳，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帅，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金鑫，199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1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况，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监督管理措施的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董阳阳	2022年3月10日	警示函	中国证监会上海专员办	智度股份2020年年报审计项目

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况，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根据招标选聘中标结果报价确定。2025年审计费用合计91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6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0万元；其他专项报告共计6万元)。

(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应当予以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与法律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5年4月2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法律风险管理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计与法律风险管理委员会同意公司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为2025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经审查，致同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相关信息后，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诚信状况良好，具有符合《证券法》规定的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致同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及其他鉴证服务。同意2025年度，公司本部审计服务费用共计91万元。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本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股东大会审议，并自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报备文件

1.审计与法律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